

比选公告

比选人拟对泸州市龙马潭区张家祠北路延伸段项目跟踪及结算审计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比选，现邀请各潜在供应商进行比选。

一、比选项目概况

1. **比选人：**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泸州市龙马潭区张家祠北路延伸段项目跟踪及结算审计服务。

3. **建设规模及项目内容：**全长 861.293m，红线宽度为 24m，设双向四车道及人行横道。包含：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专篇工程、绿化工程、电气照明工程、交通工程。

4. **项目信息：**施工招标控制价为 30458839.18 元。

5. **建设地点：**泸州市龙马潭区石洞街道。

6. 酬金计取方式

(1) 跟踪审计：送审竣工结算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部分，基本审计费按 7.8% 计算；送审竣工结算金额在 100-500 万元以下（含 500 万元）部分，基本审计费按 7.2%；送审竣工结算金额在 500-1000 万元以下（含 1000 万元）部分，基本审计费按 6.6%；送审竣工结算金额在 1000-5000 万元以下（含 5000 万元）部分，基本审计费按 6%。

(2) 结算审计：效益审计费：按送审竣工结算金额审减额的 2% 支付，最高不超过送审竣工结算金额的千分之四。（不再计算基本审计费）

7. 比选范围：

(1) 跟踪审计：对泸州市龙马潭区张家祠北路延伸段项目实施的相关建设工程进行跟踪审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变更经济分析，合同造价条款变更、管理，预付款、进度款、变更款、索赔款审核，材料、设备价咨询，编制跟踪审计实施方案，其他并要的服务事项）并根据施工合同要求出具阶段性跟踪审计报告，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出具跟踪审计总结性报告（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受聘机构确认并形成书面审核结果），一式四份。

(2) 结算审计：对泸州市龙马潭区张家祠北路延伸段项目实施的相关建设工程进行竣工结算审计服务，并出具最终审核的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受聘机构确认并形成书面审核结果），一式四份。

8. 服务质量：出具的相关报告、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现行国家或行业有关规定、标准、规范的要求。

9. 服务期限：

(1) 跟踪审计：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竣工验收止，施工工期预计 240 日历天。

(2) 结算审计：在与委托人办理资料交接之日起（不含当日），提出项目资料是否完善的初步书面意见并一次性提出是否需要补充其他资料。于最后一次资料交接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结算审计。

10. 招标编号：LCTZ2022-041。

二、对比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可提供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可提供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可提供承诺函）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可提供承诺函）

6. 供应商与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而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提供承诺函）

7. 供应商对是否存在受到有关部门认定的失信行为（有效期内）以及认定次数进行承诺；（提供承诺函）

8. 营业执照营业范围包括工程造价咨询范围；（提供营业执照）

9. 具备以下条件：

9.1 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具备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土建专业）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专业），提供证书复印件；

(2) 技术负责人：具备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提供证书复印件。

9.2 业绩要求：比选申请人提供2019年1月1日至比选截止之日，一个独立承揽的已完成不低于2500万元及以上市政公用类造价咨询业绩（跟踪审计或结算审计），业绩应提供合同和报告书，其中以合同载明的投资金额和时间为准。

9.3须承诺派驻不少于一名具备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的人员在施工期间进行驻场服务,在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领取比选文件时间、方式

1. 凡有意参加的潜在比选申请人请于 2022 年 08 月 29 日至 2022 年 08 月 31 日,每日 9:00 至 18: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领取比选文件。

2. 领取方式:线上报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登记表》、营业执照复印件、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和最近 6 个月(从购买比选文件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 6 个月的连续、不间断的缴费证明,企业设立或人员入职不足 6 个月的可少于 6 个月。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材料,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新聘人员提供至少 1 个月在该比选申请人单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提供聘用合同复印件)连续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全部扫描件成 1 个清晰可辨 PDF 文档发送至邮箱 280238168@qq.com。

注:(1) 报名资料均需加盖报名单位公章,邮件主题(或标题)应写明“报名单位名称(全称)+项目名称”。

(2) 邮件正文内容需单独写明可编辑的比选申请人全称、经办人姓名、电话、接收文件邮箱。

3. 比选申请人从提交资料并报名成功开始,超过 12 小时若没有收到比选文件,应主动联系比选人核实情况,否则视为已收到比选文件。

4. 比选申请人公章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上名称一致,不得使用专用印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直属(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四、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方式

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2022 年 09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泸州市龙马潭区云台路 68 号龙驰实业集团商业楼二楼三街 96 号开评标室。

2.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方式:纸质版邮寄递交,不接受线上电子递交。邮寄地点为泸州市龙马潭区云台路 68 号龙驰实业集团商业楼三楼 A3 龙驰集团 412 号招标采购部。收件人:高先生。电话:0830-3152909。

注:(1) 开标过程将采用线上进行,比选申请人可以参与线上开标。开标前 10 分钟开启企业微信直播并将直播地址二维码发送到比选申请人指定邮箱。

(2) 比选申请文件投递成功（以文件实际收到时间为准）后，未参与线上开标的比选申请人视为主动放弃参与开标会议的权利，默认对开标会议无异议，默认接受开标程序和开标结果。

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拒绝接收。

五、发布媒介

本比选公告在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lzsggzy.com/>)、龙驰集团官网 (<http://www.lzlcgroup.com/>)上发布。

六、联系方式

比选人（全称）：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龙马潭区云台路 68 号龙驰集团商业楼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电话：0830-3892702

附件：

报名登记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报名时间	2022年 月 日
报名单位名称 (加盖鲜章)	
所投包号	第 包 (注：若项目分包则需要填写；若无则不填)
报名经办人姓名	
联系电话	
接收文件邮箱	
<p>备注：1. 请认真填写并核对以上所有信息，如因自身填写错误（如电话号、邮箱号等填写错误）或关、停机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报名单位自行承担，我司概不负责。</p> <p>2. 报名成功并不代表报名单位通过资格性或符合性审查，且报名资格不能转让，报名后非我司原因不支持退还报名资料、报名费用（若有）。</p> <p>3. 接收文件邮箱将作为本次项目一切相关文件的唯一授权邮箱，包括但不限于：比选文件、澄清文件、补遗文件、质疑函等。</p>	